

上海财经大学 2024 年

金融专业学位硕士数字经济研究方向招生简章

一、专业背景

放眼全球，数字经济成为重组全球要素资源、重塑全球经济结构、改变全球竞争格局的关键力量。世界主要国家都在加紧布局数字经济发展，制定战略规划、加大研发投入，力图打造未来竞争新优势。在我国，发展数字经济是把握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新机遇的战略选择，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融合发展是推动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方面。我们需要站在统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高度，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发展和安全两件大事，充分发挥海量数据和丰富应用场景优势，促进数字技术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赋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催生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不断做强、做优、做大我国数字经济。

我校作为国内顶尖的财经类院校，充分发挥自身的学科特长与优势，学习借鉴国内外优秀培养模式，形成领航国内的数字经济人才培养“上财方案”，为政府部门、国际组织、金融机构、科研院所、企事业单位和科创企业长期输送国际视野宽广、学科基础扎实、洞悉前沿科技、服务国家数字经济发展战略的高水平、复合型人才，助推我国数字经济高质量、可持续地发展。数字经济系汇聚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院、经济学院、信息管理与工程学院和统计学院的优势资源，将国内一流高校的一流专业、区域性国际组织、全球著名金融机构和高科技公司的产学研能力转化为培养优势，以应用型高端数字经济人才培养为引领，深化产教融合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在金融专业学位硕士下共同开设数字经济研究方向。

二、专业特色与优势

1. 学生培养面向数字经济主战场，“产学研”一体化协同支撑

本研究方向面向我国数字经济主战场，借助校企联动达到产教融合，通过实习基地实践教学做到知行合一，使学生既掌握现代经济学理论，也了解数字经济专业知识，既了解中国国情，也具有国际视野，且能够熟悉运用数字经济思维和方法解决数字经济理论与应用问题。专业学生可依托已有平台参与数字经济相关的前沿课题研究、产业赋能等工作。专业在办学方向、人才培养定位、具体教学内容等方面都有来自学界和业界的

高端智库支撑，确保学生培养始终面向数字经济发展主战略，符合时代要求。

2. 多元共享，汇聚一流师资网络

数字经济系汇聚上海财经大学经、管、法、文、理、工等一流师资，既有长期从事数字经济、平台经济、金融科技等方面研究的资深教师，同时逐步引进海内外高端人才，又与支持单位、合作单位中知名机构和企业开展战略合作，汇聚业界精英和科技创新行业领袖，形成产学研多元共享的师资网络。

3. 双导师+复合型人才培养模式

本研究方向通过校内校外联动，校内跨学科复合交叉培养实现学生复合型能力的塑造。每位学生在校内导师和业界导师的共同指导下完成专业学习、企业实习和毕业论文。

4. 创新课程与教学理念、方法

通过开设《数字产业理论与实践》《大数据与商务智能》《数字经济前沿问题研究》等课程，培养学生紧跟国家数字经济建设的战略要求，熟悉数字经济相关的产业运营与金融科技核心技术、数据管理与数据治理相关的实务与实践要点等内容。

注重案例教学法，结合实习实践基地企业/校外导师提出的企业实际需求，构建实践沙盘系列课程，真正融通在学期间学习的多领域、跨学科知识，在帮助企业解决真实问题的同时也得到能力的综合实战训练。

5. 企业实践和前沿学术交流齐头并进

本研究方向发挥上海财经大学在经济管理方面雄厚的学科优势，依托校内外优质经济、金融、计算机和统计等教学资源，采用课程学习和实践学习并重的教学方式，特别强调实习与实践的重要性；教学方式上综合采用启发式、研讨式、参与式等方式，重视讨论班、学术论坛、前沿讲座等一系列行之有效的途径，通过高水平、高密度的学术交流和实践问题探索，使学生形成理论与实操相长的正向循环，加强创新能力的培养。

6. 强大的校友资源

上海财经大学拥有海内外大量的优秀校友资源。校友们凭借着扎实广厚的学识、干练务实的作风和坚韧不拔的品格，在各自的领域内尤其是经济和金融领域内辛勤耕耘、建功立业，取得了骄人的业绩。本专业秉持联系校友、服务校友、关心校友的理念，定期举办优质校友活动，创新活动形式，整合海内外校友网络，助力学生交流行业经验，拓展人脉资源。

三、培养目标

本研究方向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遵循现代高等教育规律，以立德树人为根本，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致力于培养兼具全球化视野和高度国家社会责任感，具有扎实的经济学基础理论、金融学原理以及数理基础，掌握现代经济学的基本方法及数字技能，熟悉中国数字经济运行规律与改革实践，具备数字经济背景下的经济金融大数据应用分析和产业数字化规划与建设能力，适应地方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创新型复合型人才。

四、培养方式与学习年限

学习方式为全日制研究生。基本修业年限为2年。在规定时期完成课程学习但未完成学位论文者，可申请延长学习年限，累计延长学习年限一般不得超过一年。

五、招生名额

25名（含推免生）

六、毕业及学位授予

修完规定的课程并达到规定的学分，且通过学位论文答辩后，由上海财经大学颁发金融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与学位证书。

七、报考条件

参照《上海财经大学2024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简章》。

八、报名与考试

1. 报名

分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两个阶段，具体报名考试时间、准考证打印等相关信息详见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s://yz.chsi.com.cn>）和上海财经大学研究生院网站（<https://gs.shufe.edu.cn>）。

2. 考试

考试分为初试与复试。初试时间详见“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初试科目共有四门，包括：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②204 英语（二）③303 数学（三）④431 金融学综合。

其中，“思想政治理论”“英语（二）”“数学（三）”三个考试科目为全国统考，考试大纲由教育部教育考试院统一制订，详见“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金融学综合”由我校自主命题，考试范围参见我校研究生院网站公布的考试大纲。

复试约在 2024 年 3 月底至 4 月上旬进行，复试内容一般为专业知识、外语及综合能力，复试方式为面试与笔试相结合或面试。具体复试方案、考核内容将在我校研究生院网站公布，并在复试通知中注明。以同等学力报考的考生，须加试（笔试）两门所报考专业的本科主干课程。

九、资格审查与体检

我校将在复试时对考生相关报名材料原件及考生资格进行审查，对不符合教育部规定者，不予复试。

考生体检工作将在考生拟录取后由学校统一组织进行。参加复试考生须在我校招生管理信息系统中如实申报自己的健康状况，如隐瞒病史，一经发现将被记入诚信档案，严重者可能会被取消录取或入学资格。

十、录取

根据“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和宁缺毋滥”的原则，综合考察考生的整体素质进行录取，录取名单须经学校审议，上海市教育考试院审核，国家教育部批准。

对弄虚作假者，不论何时，一经查实，即按有关规定取消报考资格、录取资格、入学资格或学籍。

十一、学费与奖学金

学费总额为人民币 22.8 万元，按学年缴付。非定向就业研究生奖学金评定和助学金、资助等办法按学校有关规定实行，奖助体系可访问我校研究生院网站（<https://gs.shufe.edu.cn/Home/NewsDetail/1057>）查询。该项目成绩优异且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的在校生可参加学校、学院设立的各类奖学金评选，并通过申请研究生助研、助教、助管的“三助”岗位工作获得资助。

十二、联系方式

上海财经大学数字经济系

联系人：周老师

地址：上海市上海财经大学科研实验楼 841 室

电话：021-65904732



上海财经大学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

地址：上海市国定路 777 号研究生院 105 办公室

电话：021-65903795/65903941

